

证券代码：300332

证券简称：天壕节能

公告编号：2013-067

## 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

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13年9月17日10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3年9月13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。会议由董事长陈作涛主持，部分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全体董事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以8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撤销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的议案》。

公司撤销2013年7月19日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《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及其摘要》及相关的《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，并承诺自本次撤销股权激励计划的董事会决议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，不再提出股权激励计划。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公告。

关联董事王坚军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，其余8名董事参与了表决。

公司独立董事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，详见公司于同期刊登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的相关公告。

2、以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

为了提高超募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，根据《深圳证券

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(2012年修订)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号——超募资金使用(2012年8月修订)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-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,结合公司自身实际经营情况及目前流动资金需求情况,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6,000万元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,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批准之日起6个月,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。

公司独立董事、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,详见公司于同期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的相关公告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 
特此公告。

天壕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3年9月17日